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监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在北京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6 名，亲自出席监事 6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因本行监事长空缺，经全体监事推举，会议由汪学军监事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6 票，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本行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实际情况。

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标准方案。

因与本议案无重大利害关系的监事人数不足 3 人，监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日